114學年度基隆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基隆市海洋行動派實施計畫

壹、 依據

一、教育部海洋教育政策白皮書。

二、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推動海洋教育作業要點。

四、基隆市政府戶外與海洋教育中長期發展計畫。

貳、 活動目的：

一、推廣海洋教育並落實於學校課程。

二、喚發關懷海洋環境的精神，並將環保理念落實於生活中。

參、 內容說明：

海洋佔地球71%的面積，是孕育生命的起源，海洋具有豐富的資源，對於氣候調節、生態循環都是不可或缺的一環，海洋對我們來說非常重要，因此我們可以如何保護汙染日趨嚴重的海洋更是刻不容緩議題。希望透過設計海洋知識網站遊戲活動，讓學生從遊戲中了解海洋各面向的知識，強化保護海洋，守護環境的觀念。並希望能深化學生知海、愛海、親海之永續海洋意識，激發學生主動關懷海洋環境、鄉土和世界的情懷；並提供老師在海洋教育教學的另一種工具。

肆、 辦理單位:

主辦單位：基隆市政府教育處

承辦單位：基隆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伍、 辦理對象：

一、本市國中、小**「每校至少繳交一件」**。

二、如有報名「2026海洋教育創意小主播-海洋休閒相關報導」競賽徵選活動之學校，115年6月5日參賽活動影片可取代做為學校今年『世界海洋日海洋教育』

之影音成果。小主播影音成果由戶海中心協助各校拍攝及上傳，不須另外再繳交。

陸、活動辦法：

為推廣 6 月 8 日海洋日，請學校依各校海洋教育課程紀錄與海洋日相關的教學活動(師生實際參與的歷程)，並以數位相機、DV 等器材，將活動歷程拍攝下來，活動內容、時間長短不拘，但**成果影片以拍攝 90 至 180 秒為原則**。

柒、資料繳交：

一、活動歷程之成果影片。(如貴校有報名 2026 海洋教育創意小主播，該項可不用再繳交)。

二、請於 115 年 6 月 22 日（一）前繳交電子檔至本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基隆市建德國中)jd8001@gse.jdjh.kl.edu.tw，信件主旨請註明「○○國小/中-海洋行動派」。

捌、注意事項：

各校海洋日影片將由專人放至本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facebook 粉絲團及 youtube，並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及承辦單位於非營利目的下，得推廣、公布、重製、複製、公開展示、上網與宣傳等之使用，並無償授權辦單位及承辦單位不限時間、方式、次數及地域利用（包括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及公開展示），其著作人格權並受著作權法保護。授權之作品無侵害任何第三者之著作權、專利權、商標權、商業機密或其他智慧財產權之情形，如有違反須由該影片學校自負法律責任，並賠償被授權單位之損失。

玖、本計畫奉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拾、活動洽詢專線

聯絡人：基隆市戶外教育及海洋教育中心 蔡小姐 、陳小姐

地址：204 基隆市安樂區安和一街 29 號（建德國中）

電話：(02)2432 1234 #82、83　　**E-mail**：jd8001@gse.jdjh.kl.edu.tw